**授权委托书**

上海复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：.

本机构兹授权 先生/女士，作为本机构在贵公司办理基金相关业务的负责人员。

该人员的授权权限包括：负责以贵公司确认的传真或临柜等方式，办理基金账户类、交 易类、特殊类及新增业务申请；通过录音电话或签字对所提交的业务申请进行说明和确认； 提交贵公司要求的相关文件，解释、补充、回答贵公司所提出的疑问和询问等与基金业务相关的事宜。

其他（请详细明示）：

该人员的上述行为均代表本机构的真实意思表示，对本机构具有法律约束力，本机构对该等行为及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，在本机构提交新的授权委托书或销户之前均为有效。

被授权人身份证件种类：

被授权人证件号码：

被授权人联系电话：

授权人（公章、法人章）： 被授权人签字：